

第一章 总 则

1.竞赛简介

宁夏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以培养青少年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提高青少年的科学素质为目的，是一项将知识积累、技能培养、探究性学习融为一体，面向广大青少年机器人爱好者的科学普及性活动。

2.竞赛获奖比例

本届竞赛所有竞赛单元获奖比例统一为：

一等奖——10%，颁发证书

二等奖——20%，颁发证书

三等奖——30%，颁发证书

3 报名注意事项

3.1 每名参赛学生只允许申报一个比赛项目。

3.2 各比赛项目每支参赛队教练员上报人数最多为 2 人（依照不同赛项规定为准）。

3.3 竞赛按组别进行，不允许学生跨组别申报参赛。

3.4 原则上要求，每所学校每个项目只能上报一支代表队，若某个项目上报参赛队总数低于分配名额，该项目将允许一所学校上报多支代表队。

4 相关说明

4.1 比赛期间，每支参赛队只允许使用本队的机器人设备，禁止借用其它参赛队设备参赛，否则将取消该参赛队比赛成绩。

4.2 比赛期间,教练员或参赛学生亲友只允许在观摩区观看比赛,禁止进入比赛场地内,若不听裁判劝阻进入赛场,取消相关参赛学生所在代表队成绩。

4.3 比赛期间,严禁教练员与场内比赛学生交谈,如若违反,取消相关参赛学生所在代表队成绩。

4.4 比赛期间不准参赛学生出比赛场地,特殊情况,请说明原因由工作人员带出、带入。

4.5 比赛期间,裁判组对规则中未说明事项,以及有争议事项,均拥有最终解释权和裁定权。

4.6 关于裁判的任何问题必须由一名学生代表在两场比赛之间向裁判长提出。

4.7 若其他章与本章有不统一之处,则以此总则内容为准。

4.8 未尽事宜由组委会解释。